

新本《朱子语类》订误举例

徐 规

南宋度宗咸淳六年(1270)黎靖德编辑出版的《朱子语类》，后来不断有新刻本行世。1986年，北京中华书局编辑部用清光绪六年(1880)贺麟瑞校刻本为底本，参考他本，予以点校，是现存较好的版本。

朱熹是中国古代大学者，辛弃疾《寿朱文公》诗有云：“历数唐虞千载下，如公仅有二三人。”(《诗渊》第六册，4549页)他“博学多才，于经学、史学、文学艺术、佛学乃至自然科学的许多学科都有极精湛的研究，有很深的造诣，朱子之学‘集诸儒之大成’，代表了当时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最高水平。”(方健《王懋竑及其朱熹研究》，载《陈乐素教授九十诞辰纪念文集》，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6月版)《朱子语类》一书是研究朱熹的学术与生平以及其对历代特别是宋代史事、人物之评论的重要文献，近年来笔者翻阅中华书局点校本，发现其中尚有不少史实记载错误或字句失校之处，今依该书册数、卷数、页数、行数的顺序，举例订误如下：

(1)第一册，卷首邓艾民《朱熹与朱子语类》，页6倒行1至页7行1：“朱熹根据他的人性论的根本观点，批评佛、老的学说。儒家以性为实有，主张性即理也，而理为不不灭。”

按：“不不灭”为“不生不灭”之脱误。

(2)同上，页7倒行9-7：“黎靖德根据……南宋理宗淳祐九年

(1249)蔡抗编辑的饶州刊《朱子语后录》三种按记录人编排为不同卷次的语录……。”页8行2-3：“蔡抗也提到有一本朱熹亲自删定他与蔡元定的论学记录《翁季录》，……”。

按：“蔡抗”应作“蔡杭”，参见本书卷首《朱子语类大全》页4《饶州刊本朱子语后录后序》。又见清钱大昕《潜研堂金石文跋尾》卷十七《蔡杭题名》条考证。今本《宋史》卷四二〇本传亦误作“蔡抗”。考蔡杭乃蔡元定之孙，其兄蔡模，兄弟取名均从“木”旁。

(3)第七册，卷103页2602倒行4：“《正蒙·知言》之类，学者更须被他汨没。”

按：“汨”(mì)为“汨”(gǔ)之误刊。

(4)页2605行4-5：“〔张〕敬夫(亦作钦夫，是张栻之字)高明，……故他门人，敏底祗学得他说话，若资质不逮，依旧无著摸。”

按：“祗”(恭敬)应作“祇”或“祗”(只)。参见本书卷104倒行2：“读《中庸》，则祇读《中庸》；读《论语》，则祇读《论语》。一日祇看一二章，将诸家说看合与不合。”

(5)页2653行6：“及英庙疾亟，迎立颖王。”

按：“颖王”是“颍王”之误，见《宋史》卷十四《神宗纪一》及王珪《华阳集》卷十三《皇长子颍王頊乞班在富弼等下不允诏》。

(6)卷107页2659倒行5-4：“如州统领，至有以下班祇应为之者，此士夫所亲见。”

按：“下班祇应”为“下班祇应”之误刊，见《宋史》卷一六九《职官志九》武阶(中华书局点校本第4069页2行)。

(7)页2666行2-5：“且如立传，他那日歷上，薨卒皆有年月在。……而今《实录》，他们也是将日歷做骨，然却皆不曾实用心。”

按：以上两处的“日歷”应作“日曆”。此处乃清人为避乾隆帝弘曆讳而改，应改回。

(8)卷110页2710行3-4：“赵昌父相见，因论兵事。先生曰：‘兵以用而见其强弱，将以用而见其能否。……今日诸生坐于屋下，何

以知其能？纵有韩白复生，亦何由辨之？”

按：“韩”指韩信，“白”指白起，是中国古代的两将，应用顿号分开，不能连标为一。

(9)卷111页2721倒行6-5：“京师破时，黄唐传为宗正官，以宗室簿籍献于虏，……”。

按：《淳熙三山志》卷二七《科名》，崇宁二年霍端友榜条，记黄唐傅(字尧翁)乃黄唐佐(字尧臣)之弟。盖古人兄弟取名字多义相关联，故本书此处的“黄唐传”是“黄唐傅”之误。文渊阁本《建炎以来系年要录》(以下简称《系年要录》)卷三页1下行7，卷一七七页9上行7，绍兴二十七年六月己酉条亦均误记为“黄唐传”。

(10)卷112页2736行1：“某与诸公说，下梢去仕宦，不可不知。须是有旁通歷，逐日公事，开项逐一记，了即勾之。”

按：“旁通歷”应作“旁通曆”，参见同页行3：“当官文书簿曆，须逐日结押，不可拖下。”

(11)卷114页2765行4-7：“某说：‘……薛象先(按：名叔似，永嘉县人)略曾见。’先生说：‘闻说薛象先甚好，只是不相识，曾有何说？’某说：‘薛大博教某居仁由义，……’。‘别有何说？’某说：‘薛大博论颜子克己之目，举伊川《四箴》。’某又说：‘薛大博说：‘近多时不闻人说这话。’”

按：以上三处的“薛大博”应作“薛太博”。太博是太学博士的简称，事见近时在温州发现的《薛叔似圻志》，而《宋史》卷三九七《薛叔似传》误“太学博士”为“太常博士”。

(12)第八册，卷121页2921倒行5-3：“孟子所谓奕秋，只是争这些子，一个进前要做，一个不把当事。某八九岁时读《孟子》到此，未尝不慨然奋发，以为为学须如此做工夫！当初便有这个意思如此，只是未知得那棋是如何著，是如何做工夫。自后更不肯休，一向要去做工夫。”

按：“如此”二字似应属下句读。

(13)卷123页2967行1-2：“叶正则说话，只是杜撰，看他进卷，可见大略。”“叶进卷《待遇集》毁板，亦毁得是。”

按：“进卷”是叶适(字正则)所撰的书名，应标书名号，见《水心别集》。

(14)卷125页3006行1：“论道家三清，今皆无理会。如那两尊，已是诡名侠户了。”

按：“诡名侠户”是“诡名挟户”的误刊。“诡名挟户”是宋代地主和官僚为规避税役，虚立户名，假报户籍的通称。

(15)卷126页3009行9-10：“日月历天而不周，江河兢注而不流，……”。

按：“兢”字是“竞”之误刊。

(16)页3037行4-5：“本朝士大夫好佛者，始初杨大年，后来张无尽。又说：‘张无垢参杲老，汪玉山被他引去，后来亦好佛。’”

按：无尽乃是张商英(1043-1121)之字，与汪玉山(名应辰，1118-1176)不同时，玉山与张无垢(名九成，1092-1159)同时人。又张九成素与径山僧宗杲(即所谓杲老)交游，谈禅理。见《宋史》卷三七四《张九成传》。故疑本书此处的“张无尽”是“张无垢”之误。

(17)卷127页3042倒行2：“国初下江南，一年攻城不下，是时江州亦城守三年。”

按：宋将曹翰围江州凡五个月而陷，未尝相持至三年，见李焘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(以下简称《长编》)卷十七，太祖开宝九年四月条及《宋史》卷二六〇《曹翰传》的记事。本书此处的“三年”是“五月”之误。

(18)页3046倒行9-8：“熙河之败，丧兵十万，神宗临朝大恸，自得疾而终。”

按：“熙河”应作“永乐”，见《长编》卷三二九、卷三三〇，《东都事略》卷八六《沈括传》，《宋史》卷四八六《夏国传下》。

(19)页3051倒行3：“二圣北狩时，遣曹真中道归。于背心生领

上写云：‘可便即真，来救父母！’”

按：“曹真”应作“曹勋”，见《三朝北盟会编》卷九八引曹勋《北狩闻见录》及《宋史》卷三七九《曹勋传》。

(20)页3053行6-11：“高宗行达会稽，楼寅亮待次某县丞，寓会稽村落中，出奏书乞建储。高宗时年二十六七，大喜，即日除监察御史，遣黄院子怀敕牒物色授之。中使至其家，家人闻仓卒有圣恩，以为得罪且死，相与环泣。……楼寅亮(明州人)，太上朝人文字云：‘……’。太上喜，遂用楼为察院。”

按：记此事的现存最早文献是娄寅亮的太学同舍生王铨之子王明清(1127-1202年以后)所撰的《挥麈录·第三录》卷一(中华书局点校本309条)。后来李心传(1167-1244)在所著《建炎以来朝野杂记》(以下简称《朝野杂记》)乙集卷一《壬午内禅志》条中据《挥麈录》简述其事云：“会上虞丞永嘉娄寅亮上书言：‘今昌陵之后，寂寥无闻，仅同民庶。艺祖在上，莫肯顾歆，此黠虏所以未肯悔祸也。望陛下于伯字行内，遴选太祖诸孙有贤德者，视秩亲王，以待皇子之生，退处藩服。’高宗读之，大为感叹。……有旨召对，其年(按：指绍兴元年，1131)六月也。(王明清《挥麈录》)……寅亮既对，十一月遂除监察御史(《日历》)。”李心传在《系年要录》卷四五绍兴元年六月辛巳条载：诏文林郎、越州上虞县丞娄寅亮赴行在，以其言宗社大计也。寅亮，永嘉人也(寅亮，十一月己亥除察官)。据上述记载，本书此处记事多有失误，如误“娄寅亮”为“楼寅亮”，误“上虞县丞”为“待次某县丞”，考《宋史》卷三九九《娄寅亮传》：“娄寅亮，永嘉人。政和二年进士，为上虞丞。”误“高宗时年二十五”为“高宗时年二十六七”(按：高宗生于徽宗大观元年，1107，至绍兴元年，1131，虚岁25)。误寅亮“温州永嘉县人”为“明州人”。

(21)页3054行1-2：“先生云：‘偶看《中兴小记》，载勾龙如渊人争和议时言语。……’。”

按：清人因避乾隆帝弘曆讳，改熊克撰的《中兴小曆》为《中兴

小纪》(本书此处误“纪”为“记”),应改回。

(22)页3056行7-14:“昭慈(按:指哲宗孟皇后)小不快,高庙问疾。……[昭慈]曰:‘宣仁(英宗高皇后)废立之说,皆是章厚之徒撰造。……时赵忠简(鼎)当国,遂荐元祐故家子弟,如范如圭数人,方始改得正。……是时又有人上书,乞禁锢章厚子孙亲戚者,高庙欲从之。……[谢]祖信邵武人,乃章厚之婿。’”

按:此条记事多有失误,如“章厚”应作“章子厚”,盖章惇字子厚,南宋人因避光宗赵惇讳称章惇之字。见本书卷130页3098行8记事。又“时赵忠简当国,遂荐元祐故家子弟,如范如圭数人”云云,其中“赵忠简(鼎)”乃“朱忠靖(胜非)”之误,“范如圭”乃“范冲”之误,见《系年要录》卷七六绍兴四年五月癸丑条及《宋史》卷三六〇《赵鼎传》、卷三六二《朱胜非传》、卷四三五《范冲传》。

(23)页3059倒行6:“问寿皇为皇子本末。曰:‘本一上殿官楼寅亮上言,举英宗故事。……。’”

按:“楼寅亮”应作“娄寅亮”。

(24)卷128页3071行3-4:“改官制,神宗除去侍中、中书令,只置门下中书、侍郎。”

按:“门下中书、侍郎”应改正句读为“门下、中书侍郎。”

(25)页3076行2:“及元丰介甫相,置宫观,方有闲者。”

按:“元丰”应作“熙宁”。

(26)页3078倒行4-3:“盖自绍圣初,章惇为相,蔡卞修国史,将欲以史事中伤诸公。前史官范纯夫、黄鲁直已去职,各令于开封府界内居住,就近报国史院,取会文字。”

按:“蔡卞”应作“蔡卞”,见《宋史》卷四七二《蔡卞传》。又“范纯夫”或作“范淳夫”,乃范祖禹之字,见本书卷130页3098行10及页3105倒行5-1及李廌《师友谈苑·东坡言范淳夫得讲书三昧》。而《宋史》卷三三七《范祖禹传》作“祖禹字淳甫,一字梦得。”《宋元学案》卷二一《华阳学案》作“范祖禹,字淳夫,一字梦得”。《墨客挥犀》

卷九作“范内翰纯甫”。盖淳夫、纯夫、淳甫、纯甫皆是范祖禹之字。

(27)页3083行1：“至绍兴四年，韩球又创总制钱，大略仿经制为之。”

按：“绍兴四年”应作“绍兴五年”。又“韩球”应作“孟庾”（字富文），见《朝野杂记》甲集卷十五《总制钱》条，参见《系年要录》卷八六、《皇宋中兴两朝圣政》卷十七绍兴五年闰二月己巳条。

(28)卷129页3091倒行4：“安定、太山、徂徕、庐陵诸公以来，皆无今日之术数。”

按：“太山”应作“泰山”（指山东孙明复），参见本页第6行。《宋史》卷四三二《孙复传》：“孙复字明复，……举进士不第，退居泰山。”

(29)卷130页3099行3：“汪圣锡尝问某云：‘了翁《政日录》，其说是否？’……”。同页9行：“如介甫心术隐微处，都不曾攻得，却只是把持。……《龟山集》中有《政日录》数段，却好。盖龟山长于攻王氏。……”。

按：“《政日录》”疑为“攻《日录》”之误刊。

(30)页3099倒行2：“陈后山说，人为荆公学，唤作‘转般仓，模画手。致无赢馀，但有亏欠’！”

按：“赢”字是“羸”之误刊。

(31)页3106倒行4-3：“初，子宣（曾布之字）有意调停，不主元祐，亦不主元丰，遂有建中靖国年号，如丰相之（丰稷之字）、陈莹中（陈瓘之字，号了翁）、邹志完（邹浩之字）辈，皆其所引。……”。

页3123倒行6-5：“曾子宣初亦未尝有甚恶元祐人之意。被陈莹中书之后，遂乘势作起徽宗攻治之，亦以其与熙丰本合也。”

按：“陈莹中”应作“陈瑩中”，见《宋史》卷三四五《陈瓘传》。

(32)页3126倒行7：“杲老（按：即径山僧宗杲）为张无尽所知。”

按：“张无尽”（张商英）应作“张无垢”（张九成），见《宋史》卷三七四《张九成传》及陈傅良《止斋文集》卷四二《跋陈求仁所藏张无

垢帖》。参阅上文(17)条考订。

(33)卷131页3138倒行6-5：“〔李纲〕在相位止百余日。”

按：“百余日”应作“七十五日”，见宋徐自明撰、今人王瑞来校补《宋宰辅编年录》卷十四高宗建炎元年八月丁丑条及《系年要录》卷八建炎元年八月乙亥条。乙亥早于丁丑两日。

(34)页3143行5-6：“信叔(刘锜之字)本将家子，喜读书，能诗，诗极佳，善写字。后来当完颜亮时，已自老病，缘其侄刘玘先战败，遂至于败。”

按：“刘玘”应作“刘汜”，见《三朝北盟会编》卷二三八、《宋史》卷三二《高宗纪》及《朝野杂记》甲集卷二十《刘锜皂角林之胜》条。

(35)页3144倒行2：“已而拓皋大捷，虏骑遂退。”

按：“拓皋”应作“柘皋”（今安徽巢县西北），见叶适《水心别集》卷十五《终论四》。

(36)页3157行1：“秦〔桧〕前罢相时，有御批其罪状，与翰林学士綦密礼行词。”

按：“綦密礼”为“綦崇礼”之误刊，见《宋史》卷三七八《綦崇礼传》。“崇”亦作“密”，因形近致误。

(37)卷132页3164倒行5：“丁进、李成、杨进之徒兢起，宗〔泽〕尽召之为用，事垂成而薨。”

按：“兢起”为“竞起”之误刊。

(38)卷133页3186行2：“论及杨公，云：‘当时也无甚大贼，不过只是盗贼而已。’”

按：“杨公”为“杨么”之误刊。

(39)页3188倒行10-9：“西夏李继迁本夷狄，姓托跋，后赐姓李。五代时有其地，国初世袭。太宗欲取之，遂召继迁归京师，以别人代之。一日，继迁逃归。朝廷费无限心力不能得，遂以其兄继隆知夏州，令招之。”

按：此条记事多有失误，应作“西夏李继迁本夷狄，姓拓跋。其祖先在唐末赐姓李，五代时有其地，国初世袭。太宗欲取之，遂召继迁等归京师，继迁拒命，据地自雄。朝廷费无限心力不能得，复以其族兄继捧知夏州，令招之。”参见《长编》卷二三、卷二五、卷二九及《朝野杂记》乙集卷十九《西夏扣关》。

(40) 页3195行2-3：“杨割大师阿骨打(杨割之子)、吴乞买(阿骨打之弟)。完颜亶(乞买之子)、完颜亮、完颜雍、葛王璟、斡离不、斡离温、兀术，皆阿骨打兄弟也。”

按：此条记事多有失误，应作“杨割太师之子阿骨打、吴乞买。完颜亶(吴乞买之孙)、完颜亮(阿骨打之孙)、完颜雍(阿骨打之孙)、原王璟(完颜雍之孙)、斡离不(阿骨打之子)、窝里温(阿骨打之子)、兀术(阿骨打之子)，皆阿骨打、吴乞买子孙也。”参见中华书局点校本《朝野杂记》乙集卷十九《女真南徙》条及《金史》本纪、列传，《大金国志校证》各书的有关部分。

(41) 页3196倒行1：“魏公(按：张浚封号)倾五路兵为富平之败，又溃于淮上。若无气力，也是做不得事。韩魏公煞是个人物，……”。

按：“韩”字误衍，应删去。或改“韩”为“张”，作“张魏公”亦可。

(42) 页3200行9-10：“某常⊖见一宰相说，上甚有爱人之心，不合被近日诸公爱说恢复。”校勘记⊖“常”，各本同。似当作“尝”。

按：“常”字古通“尝”，作“曾经”解。《史记·高祖本纪》：“高祖为亭长时，常告归之田。”而《汉书·高祖纪》，“常”作“尝”。本书此处校勘记⊖可删。

(43) 卷136页3250倒行2-1：“周世宗天资高，于人才中寻得个王朴来用，不数年间，做了许多事业。且如礼、乐、律、历等事，想他见都会得，故能用其说，成其事。”

按：《新五代史》卷三一《王朴传》：“朴为人明敏多材智，非独当世之务，至子阴阳律历之法，莫不通焉。”清人因避乾隆帝弘历讳

改“曆”为“歷”,应改回。

(44)卷139页3306行8:“韩[愈文]千变万化,无心变,欧[阳修]有心变。《杜祈公墓志》说一件未了,又说一件。”

按:“杜祈公”应作“杜祁公”。“祁国公”乃仁宗朝宰相杜衍的封号,见《宋史》卷三一〇《杜衍传》。又欧阳修《居士集》卷三一有《杜祁公(衍)墓志铭》。

读得不够仔细,姑举44例;并援引书证订正《朱子语类》纪事之误,聊供读该书者参考,欠妥之处,祈请赐教!

作者工作单位:浙江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所